

1984

中国小说年鉴



短篇 小说卷

DUAN PIAN

XIAOSHUO JUAN

中国新闻出版社

3247.5
16
22

短篇小说卷

季红真 选编

中国新闻出版社

1984中国小说年鉴·短篇小说卷

中国新闻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阳门外金台西路二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沈阳市第十三印刷厂印刷

字数：165,000 开本：787 × 1092 $\frac{1}{32}$ 印张：7.6 插页：4

1985年9月第一版

1985年9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 - 17,500 册

责任编辑：王文炳

封面设计：李正明

统一书号：10363 · 005 定价：1.35元

《1984中国小说年鉴》序

25'80/02
孔凡青

1984年，中国小说在不平静的文学航道上继续前行，留下一串串激扬飞越，五光十色的浪花。我们捧起一束奉献给读者、集成《1984中国小说年鉴》。

这是一套十卷本、三百五十余万字的编年体小说总集。它多角度、多层次地选录了1984年中国文坛（从大陆到台港）涌现出的有代表性的小说。我们分成十卷，绝无十全十美之意，只希望能反映出这一年小说发展的多样化趋势。多样化，也许正是这个小说丰收年的一个特殊标记，这是令人鼓舞的好兆头。多样化是一切快感的源泉，小说向多极、多元化发展，无疑是政治清明、经济文化腾飞的时代，人民群众千差万别的审美情趣得到初步满足的表现，是小说走向黄金时期的开端。

这一年小说作品浩如烟海，编选是个苦差事，也是一项富于创造性的劳动。我们尊重文学对生活那“富有诗意的裁判”的权威，也承认文学那“寓教于乐”给人以美的愉悦的作用。所以，凡能给人以某些思想启迪或健康的美感享受的

作品，我们都给予应有的礼遇。

这套小说年鉴的编选工作，得到现代著名老作家沈从文、严文井的热情指导和殷切关注，他们又担任了小说年鉴顾问，这给我们极大的鼓舞与鞭策。十几位从事当代文学教学和研究的中青年学者、评论家、编辑，参加了编选工作，给了我们很大的支持。还有值得说明的，这套书中，不少卷的序言，都出自近年来文坛上初露头角的青年评论家之手，读者自会感受到年轻人的那股朝气。

编辑这类大型的小说年鉴，我们自知才力不逮、经验不足。本世纪二十年代初，一个叫“小说研究会”的组织出版过一部小说年鉴，不很成功，这次，也许又是自讨苦吃。但这是一项事业，总要去尝试，总要去奋力开拓！

我们诚恳地期望海内外读者、专家不吝赐教。

目 录

《1984中国小说年鉴》序	孔凡青 (1)
《雪原》	晨原、紫慧 (1)
《日规》	汪曾祺 (18)
《人人之间》	王安忆 (28)
《陈继根癖》	高晓声 (48)
《野狼出没的山谷》	王凤麟 (59)
《云斋小说两篇》	孙芸夫 (88)
《门铃》	陆文夫 (96)
《日晷》	李庆西 (111)
《白色鸟》	何立伟 (118)
《小站》	何立伟 (127)
《矮凳椅传奇》 (二篇)	林斤澜 (136)
《树桩》	阿 城 (160)
《会餐》	阿 城 (166)
《老马》	郑万隆 (170)
《公园·石匠》	卢建中 (186)
《国营蛤蟆油厂的邻居》	李杭育 (197)
《老狼》	徐晓鹤 (221)

雪 原

晨 原 慧 紫

无边的山林，被茫茫白雪覆盖着，寥廓而静寂。它是那样深，只有猎人和野兽在这里留下了足迹。

一只山鹰在冷峭的山风中翱翔。它发现一行黑点在雪原上蠕动。鹰俯冲下去——

是一个年轻的猎人和七条狗。

猎人肩扛半自动步枪，戴“麦克镜”，上身皮猎装，外罩旧棉袄，一条苹果牌牛仔裤紧裹在强健的腿上，胸前挂着一架日本“理光”照相机。

狗群跟在他身后。

为首的两条狗，一黑一黄，与猎人特别亲热，跑前跑后，不时亲昵地扑到猎人身上。猎人掏出巧克力喂它们。

猎人抬头看看太阳，把照相机架在石头上，从取景框里看了看，按下了自拍装置。然后走到前面叫着：

“黑子！大黄！”

为首的黑狗、黄狗欢叫着扑到他身上。他一边爱抚它们，一边侧过头，向镜头露出笑脸。

快门响了。

他再次按下自拍装置，然后蹲下来和黑子、大黄亲热地依偎着。

突然，黑子的耳朵竖了起来，跟着黑子，大黄悄无声息地从他怀里冲了出去，转眼不见了。

其余的狗都跟着跑去。

青年站起身，望着狗群消失的方向。一会儿，远方的灌木丛里传来了狗叫和野猪短促尖厉的声音。

青年猎人的眼睛一亮，收起照相机，向灌木丛跑去。

围猎开始了。

他生在都市，两岁时跟着被打成右派的父亲来到这里。他六岁开始跟猎人们上山，成人以后，成了方圆百里有名的神枪手。天上的飞鸟、飞奔的公鹿，他一举枪，无不应声见血。他赤手空拳要过豹子的命。山里人公认他是个血性汉子，这是山里人给男子汉的最高荣誉。

每次围猎熊、虎、野猪，他都是当然的首领。这倒不光因为他机敏过人，而是每到危险关头，他总是让同伴站在自己身后。

有一次猎熊，两个同伴受了重伤，他翻山越岭回村报信，失足摔下三丈高的石崖。腿撞在石头上，白森森的骨头茬子从棉裤里咄了出来。他愣咬着牙爬了九里路，半夜三点到了村里，叫门的气力都没有，拿头一下下地拱……同伴得救了，他却昏迷了整整七天。

山里的小伙子都佩服他，姑娘们都悄悄地爱他，可他却朦胧地向往那“外面的世界”。

“外面的世界”在爸爸从都市带回来的那个书箱里。山里没有学校，爸爸就负起了教育的责任。四岁起教他认字。八岁开始，他悄悄地从爸爸的书箱里偷书。他的遗传基因中有父亲文学家的素质，富于想象，同情……

他觉得总有一天他会到达那个世界。至于户口、粮食关系、人事档案这套事儿该怎么办，他不知道，也没想过。他年轻，强健，对生活充满了希望，这就够了。

当他端着枪面对着冲过来的老虎野猪时，他故意延长着击发时间。他感到心脏在胸腔里撞击，血在鼓荡，手是那么稳，脚象插进了大地，他觉得自己是世界上最强的人。

七七年全国恢复了高考，他通向“外面的世界”的门敞开了。爸爸帮他复习了一年，七八年他以全省第三名的成绩考入了北京一所著名大学。

脚印向左面拐了。

“是下山了。”

他看了一下表，追了整二十分钟。他甩开猎物的脚印，径直向山顶跑去。步履轻捷而有弹力。

山顶。另一面是陟坡，有百十米高，倾斜七十度，光而平，覆盖着厚厚的雪。山的两侧也是山，三座山成品字，夹着下面的一片雪原。

他眯起眼睛，盯着左边两山相交的地方。片刻，野猪露头了，狗紧跟在后面，黑子、大黄在最前头。

人都说虎是百兽之王，也有人说饿虎斗不过笨熊，可山里的猎人却说：一猪二熊三老虎，把野猪排在熊虎之上。一只一百多斤的野猪发起怒来，可以将碗口粗的树一头撞断。两颗半尺长的獠牙锋利无比，熊虎见了无不远远避开。野猪奔跑的速度与狗不相上下，只是耐力稍差。围猎一只野猪需要三、四个小时，跑几十里路。

野猪在雪原上奔突、盘旋，腾起阵阵雪雾，想甩掉影子一样的狗群。

他摘掉墨镜。

“妈的！在首都体育馆绝对看不到这个！”

雪，象一幅巨大的、白色的帷幕，衬着猪、狗的黑、

黄、棕色，反差强烈。那些黑、黄、棕色的点在白色的帷幕上回旋，发出响亮的叫声，山谷震荡。

风，迎面吹来，他突然觉得，这种气势，这种意境，只有古罗马的竞技场能比。

野猪猛地加速，黑子、大黄紧紧跟上。别的狗落下了。看得出黑子、大黄保持着优势的速度，却不急于追上野猪。它们稳稳地候着，等待着对手疲乏、急躁。

“好样的。不愧是我的狗！”

它们是他从村边的雪地上捡来的。不知是谁，把这两只早产的小狗丢在那儿，他看见时已经奄奄一息了。这两个还没有睁开眼睛的小生命相互依偎，在寒风中抖成一团。他伸手摸了摸，它们感到温暖，拼命往他手里拱，使劲睁开眼，无声地叫着，象拱进母亲的怀里。他解开衣服，把它们紧紧地捂在胸前。

晚上，他们睡在一个被窝里。他用小勺喂它们羊奶，看着它们吃奶的样子，他笑了。

半年以后，黑子、大黄长成了两条威风凛凛的大狗，山里每个猎人看了都眼红。他们形影不离，每天清晨，它们用舌头把他舔醒，开始一天的生活；晚上，则一动不动地蹲在他屋外为他守夜。

野猪累了，脚步纷乱，转身拐弯迟钝。猛地，黑子一口咬住了野猪的屁股。野猪笨拙地扭身用獠牙去挑黑子，黑子灵巧地一闪，大黄又从后面咬住了野猪的屁股……

其余的狗也跟了上来，叫着助威。

一会儿，野猪已是气喘吁吁了。一屁股坐在地上，把最容易受攻击的地方保护起来。狗也散开了，在四、五米以外

围着野猪，猥猥着，等待主人的到来。

他纵身一跃，仰面朝天滑下坡去，湛蓝的天空从他眼前飞快地掠过。

野猪冷静地扫视着周围，铁一般的肺有力地扇动，迅速地恢复着体力。一会儿，它本能地感到了危险，猛一冲，首当其冲的大黄灵巧地一闪，野猪冲破了包围，落荒窜去。

猎人打了几个滚，减慢了速度，站起身，猪、狗已经看不清了。他抖了抖身上的雪，追了下去。

脚印向东乳峰方向去了。“绕过东乳峰，就能看见瀑布了。”他加快了脚步。

“到了！就要到了！啊……”

他无数次见过它，现在还是被它的壮丽震住了。

天暖时，瀑布从三十米高的绝壁上陡然直落，水雾迷濛，发出雷鸣般的轰响，底下有个深潭，清澈见底。现在，瀑布还保持着奔腾直下的气势，却悄然无声，象一幅定格的电影画面。瀑布、潭都冻上了，变成了一块巨大的冰晶，晶莹剔透。阳光透过冰瀑的顶端射下来，闪烁着五颜六色的光。

他愣愣地望着：“就是在这儿，在这潭边……”

那年，他和黑子、大黄到潭里游泳。嬉闹够了，他站在潭边，黑子大黄卧在他脚下。他赤裸着身体，仰着头，半眯着眼，任阳光沐浴他青春的身体。他抱紧双肩，触摸着自己缎子一样的皮肤，肌腱在皮下滚动。他正陶醉着，一只饿疯了豹子无声地扑来。

等发现时，豹子离他不到五米了。黑子、大黄毫不犹豫地迎上去，黑子被一掌扇出丈八远，大黄被按住，豹子张口就咬。

他撕心裂肺地喊了一声：“大黄——”，抄起一块石头冲上去。豹子甩下大黄，一跃到了他头顶，他左臂一挡，被豹子咬住。他一咬牙，抡起石头狠狠地砸在豹子额角，就势一拧，跟豹子滚在一起。黑子、大黄赶上了来了……

一场生死搏斗，人、狗、豹，扭成一团，翻来滚去，潭边半尺高的青草被压倒了一大片。他不停地撕、打、踢、撞、压、砸着。当他发现豹子已死，一下子累得昏了过去。不知过了多长时间，朦胧中他感到黑子、大黄在舔他的伤口，他一手搂着黑子，一手搂着大黄，紧紧地偎在一起。

上大学的时候，黑子、大黄跟着公社拖拉机，一直送他到车站。

车快开了。大黄、黑子隐隐地感到不安，低声呜呜着蹭他，仰头盯着他的一举一动。他要哭，发车铃响了。他摘下帽子，使劲向远处扔去，唿哨了一声。黑子、大黄犹豫了一下，箭一般跑去叼帽子，不时回头望望。

他跳上车。

黑子、大黄发现上当，哀鸣着往回飞奔。

他从车窗里探出半个身子，黑子、大黄在下面跑着，叫着，一次次向车上扑、撞，大黄嘴里还叼着他的帽子。

车加速了，黑子、大黄拼命地跑，身体拉成了一条直线，肚皮快蹭着地，眼睛都红了。他声嘶力竭地喊着：

“回去！回去！回家去！——”

车更快了，大地变成了模糊的一片，向后倒去。黑子、大黄变成了两个忽隐忽现的小点，最后，连这也看不见了，只剩下一片茫茫的原野。他的感情象绷得过紧的弓弦，断了。他跌坐在座位上，哭了，哭得象个孩子。

他旁边坐着一群返校的大学生，正在高谈阔论。见他的样子，交换着嘲讽的目光，发出讥笑。

他觉得全身的血呼地一下涌到脸上，他恨这些人。冒火的目光象鞭子一样抽在他们脸上。

“你们他妈的懂得什么？你们见过血吗？你们见过被熊掌拍伤的脸吗？你们面对过死亡吗？你们能理解猎人的感情？！瞧他妈的那个小白脸，三分象男，七分象女，他要是看见野猪，准会吓得拉裤子！呸！”他心里骂着。

他把步枪换到了左肩，大步地赶着。在瀑布耽误了一会儿，得加快了。

“和黑子、大黄告别，就象是昨天的事。在山里，记忆一下变得清晰了。”

不知怎么，他脑子里突然冒出刚到北京时候的事。

他从北京站出来，站在长安街上，傻了。华灯初上，一望无际。街上汹涌着五光十色的人流，车流。车灯闪烁，马达声、喇叭声、刹车声、吵闹声、呼喊声、广播声震耳欲聋。

他左顾右盼，头晕目眩。

“天哪！这就是那‘外面的世界’吗？”

他被人流拥着、挤着，糊里糊涂向前走着。到一座高楼前，双脚不由自主地往里走去。他想到楼顶上看看。

“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万家灯火，灯火阑珊……”突然，他被人当胸重重揉了一把。

“哪儿去？！”一个一身白的服务员横眉立目。

“上去”。

“去！”

从他的口音、服装，服务员断定，应当把他从这里轰出

去。

他没动：“干嘛？上去看看都不行？”

四、五个服务员围了上来。其中一个问道：“你哪儿的？”

“我是到××大学念书来的。”

“去！去！去！！”

服务员一起动手，把他从饭店的松墙栅栏里推出来。围观的人问服务员是怎么回事。

“一个土老帽儿！”服务员说。

“哄”的一声，围观的人都笑了。

他一个人站在灯影的杳晃里，望着身边喧嚣奔腾的车和人的洪流，望着一刻不停歇运动的城市，一股深切的孤独之情，压住了他的心。

累了。额头冒汗，腿发沉，呼吸也急促起来。他看看表，才追了一小时二十分钟。他低下头，仔细察看了一下野猪的脚印：平稳、有力。野猪有计划地、经济而耐心地使用着体力。他皱了一下眉头，自己的疲劳现象出现得太早了。

他点燃了一只烟，深深地吸了一口。把枪横在肩上，手搭在垂到胸前的背带上，这样既可以稳住枪，又节约体力。积雪在他脚下发出吱吱的声音。

苦闷呵，那时候真是苦闷。

学生的生活不象他想象的那么丰富多彩。他跟同学很少交往，没什么说的，大家都在忙自己的功课、自己的事。他也很少笑，只有当别人出于礼貌对他客气地笑笑时，他才机械地扯地一下嘴角的肌肉。

他想山里，想那些淳朴的人，想大黄、黑子。爸爸信上

说，黑子、大黄每天都到村外等他归来，直到太阳落山；夜晚守着他的帽子，彻夜不眠，它们都瘦了。他一遍又一遍地读信，他哭了，不过这次是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头蒙在被子里。

大黄、黑子每夜都到他梦里来。这时，他产生了一个压抑不住的愿望——把这一切都写出来，渲泄自己无处诉说的感情。

那段时间，他就象疯了一样。不论在哪儿，每分钟他都在回忆、思索、写。他忘了吃饭，忘了睡觉，他黑了，瘦了，眼睛里爬满了血丝。终于有一天，他晕倒在课堂上。

他从来没想过发表的事，他只是要把它写出来。那次纯粹是出于偶然的冲动。

同屋一个俗不可耐的家伙，在报上发表了一篇千把字的评论文章，狂得路都不会走了，眼睛看着天。一天晚上，他伏在自己的二层铺上埋头苦写，这家伙突然冒上来：

“著什么大作呢？”

他慌乱地用手捂住，一时竟说不出话。

“怎么，还保密？那就等发表以后再拜读吧？啊，哈哈哈哈哈……”

第二天，他便把一篇写山林生活的小说寄了出去。

小说发表并引起了轰动。

好几家杂志、报纸发了评论文章，同学们说他的小说是“男子汉文学”、“硬汉小说”、“自成一派”……

得知小说发表的消息那天晚上，他一个人到校外一家小食堂喝了一顿闷酒。当时，说不上是兴奋、欣喜、激动，还是懊悔，他怅然若失。他买了两大盘肉，一筷未动，那是

留给黑子、大黄的。他默默地为它们举怀。他觉得有些对不起它们，他们之间的感情仿佛是不应当公布于众的，那是他们的隐私，只属于他们三个。

哈、哈、哈……

在百米以外也能听到喘息声，肩上的枪象是有千斤重，腿象是灌了铅。随风飘来了狗的叫声，野猪又被围住了。

他拼命向前赶着，偏偏碰上上坡，他想跑，刚一抬腿，脚一软，竟向后滑去。他只能把身体前倾，弓着腰，肩和头都探出去，眼睛看着地，一步一步地慢慢爬着。

“妈的！偏偏是上坡！要是下坡就好了！到了，再咬咬牙，这就到了。”

他手脚并用，爬上坡顶，迎接他的却是一片踩得乱七八糟的雪。一串串长长的脚印消逝在雪原的尽头。

他腿一软，差点儿跪下：“真不想走了！”可他心里明白，不能停，停了就再也迈不动腿了。一股寒风吹来，透心凉。衣服都湿透了，贴在肉上，特别扭。他摸出最后一块巧克力，塞到嘴里。

真静呵！无际的、白色的山林，没有一丝声音，天空晴朗，不见一缕云动。在这寂寥的雪原上，他突然生出一种孤独感。在这里，没有人对他的行动发出啧啧的赞叹，投来倾慕的目光，这里只有冷酷的自然法则。要取胜只有靠意志、力量。

描写山林生活的小说一篇又一篇地发表了。他的名字经常出现在报纸、杂志上。他开始出席各种名目的创作会议，他总是能听到这样的话：

“啊！没想到这么年轻呵！前途无量，前途无量！”

“有特色，你的作品形成风格了嘛！”

等等，等等。

他成了名人。

开始，有人问他的过去，他还不好意思，听到人们的赞美，每每脸红。后来，他习惯了，有人再问起时，他就用干硬、简练的语言，不慌不忙地述说着：荒蛮的山林，豹子，野猪，流血，死亡，猎人的勇敢、淳朴，黑子、大黄，……一边卷起袖子，露出豹子咬的可怕的伤痕，于是，人们发出啧啧的惊叹。

他整天忙得不亦乐乎。黑子、大黄很少到他梦里来，只有写作时他才想到它们。由于结构、节奏、语言的需要，它们的形象蒙上了一层浪漫的雾，仿佛它们是在很远很远的地方。

“走，走！走！”

他默念着，不断重复、强化着这个念头，仿佛一停下人就得垮。枪，怎么拿着都别扭，照相机的皮带坠得他抬不起头来，腿肚子一抽一抽打哆嗦，肺都快炸了。他原来以为自己的身体还是那么棒，现在看来只是徒有其表了！

高节奏的生活，交际应酬，没完没了的清淡，长期熬夜写作，和她度过的那些夜晚，过度地消耗了他的精力。为振作精神他大量地抽烟、喝咖啡，现在后果全显出来了。

“如果我回到山里，可能不至于这样。”

毕业时，爸爸来信让他回山里去。爸爸的问题平反改正以后，本来可以到都市，可是爸爸却留在山里那个只有一条半街的小县城里教中学。

他最近发表了几篇自己颇为得意的作品，表现手法新